

冰海△著

爱的浮生

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



Ai de fu sheng

爱的浮生

冰海 · 著

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爱的浮生/冰海著. —福州:海峡文艺出版社,
2009.1

ISBN 978-7-80719-356-2

I. 爱… II. 冰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
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
199526 号

爱的浮生

作者:冰 海

责任编辑:刘小岳

出版发行:海峡文艺出版社

社址: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14 层 邮编:350001

发行部电话:0591-87536724

印刷:福州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邮编:350003

开本:787×1092 毫米 1/16

字数:200 千字

印张:12.5

版次:2009 年 1 月第 1 版

印次: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80719-356-2

定价:28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寄承印厂调换

人生是一系列的挑战，失败了又勇敢地站立起来，永不屈服，你就能从中体会到生命的真谛，已失败而破碎的心将又因此重新弥合，于是你会更有信心地去迎接另一回可能更大的挑战。



目录

引 子.....	1
第一章.....	9
第二章.....	16
第三章.....	29
第四章.....	41
第五章.....	68
第六章.....	91
第七章.....	110
第八章.....	133
第九章.....	156
第十章.....	180
后 记.....	193

引子

新年的钟声敲响时，芹已早早地入睡了。半个月来长时间守候在网上，等待那没有结果且很虚幻的爱情，使她的身心非常的疲倦。她知道网恋不可靠不可信，然而精神空虚和无助的她想试图以此让自己快乐些，当然不外乎也希望自己能找到一分真爱来改变她的现状。

芹和他认识是在网络QQ上相遇的，他要求和芹结为好友，就这样他们聊开了。从那时起她整天都把QQ挂在网上等待他的出现，也许算是有点缘分吧，他们聊得很投机，为了更加深入地了解，他建议她买个摄像头要她和他视频网聊。

面对着视频里英俊潇洒的他，她愣住了，迟迟没有回话，直到QQ里发出叽叽的响声才使她回过神来。原来是他发来不解的问话，她回了一句：“你好像一个人。”他不解地说：“像谁？”她说：“像我梦里的他。”他笑了笑点燃一支烟对着视频吸了起来，那种点烟和吸烟的姿势有几分酷，让人着迷。

真难想象这样出色外表的他居然会是个在江湖上打斗过、坐过牢的人，1.81米的个头，体重157斤，白皙的脸上有着两条和皮肤极为不相符的浓眉，高挺的鼻梁下那性感的双唇尤为动人。

过去她自认为自己不是个好色的人，然而眼前的他还真有点打动了她，不过外形的吸引及不上他事业上的魅力更让人感叹，一个小有作为的年轻企业家。他说他的公司在温州，他是厦门市人，前几年离异后就孤单一人，现在漳州市郊外投资养蛇基地，圈地11.3亩，目前正在筹建之中。

他还说他喜欢隐居山林，所以选择了圈地养蛇。在他的山林中还养了不少的小动物，比如兔子、山羊之类，这是她喜欢的生活。他得意地笑了，风趣地说：“山中无老虎，我就称霸王。”聊得正欢时他的手机响了，于是就叫她等待。

以后在他们聊天的日子里，他的手机时不时地会响起，也时不时地要她等他，并对她说些抱歉的话。他说他是做企业的人，会有很多事情找他，他会尽快处理好事情的。每日反复等待之后她对他莫名其妙的有了思念和牵挂，也许这正是他的高明之处。

有一次，她看电视忘记上网，很难得让他在网上先等她，她问他为什么不打电

话给她，他说他已打了三个电话了，可是她都没有接，他很难过。她不相信地拿起手机一看，果然有三个未接电话，她忙告诉他她在公司开会后忘记关掉静音了，所以没有声音听不见。

他说他今天心情不好，他的手指因厂里工人操作失误，差点被机器给轧了，手拇指缝了几针，之前因车祸断了的左手才接好也好痛，回宿舍后本来想找她说说话，关心关心他，可没想到她总不接他的电话，也不在网上，他就很难过，心情就不好了。

心情不好时他特想喝酒，边说着她就看见他在喝酒，她劝他不要这样，可是他不听。喝酒对伤口愈合不好，弄不好还会发炎的。他说没人照顾他的生活，他很孤单很寂寞，内心的痛苦比身上的痛苦更难过。见他这样，她真为他担心，为他难过。

日子过得很快，他们在网络上相处了快半个月时，他提建议说要她到他基地看看，看看他这个山寨王是怎么当的。说实话她有些心动，他见她不做声就开着玩笑说：“放心吧，我不会把你吃掉的。来我这你可带些朋友来，我带你们去烧烤，享受这大山里的野味，机不可失。我还可以为你们提供三陪服务，就是陪吃、陪玩、陪睡，呵呵！”她连忙回复说：“不可以这样的，真的不行的。”他见她这样哈哈大笑起来说：“服务真的很不错的，我只对你带来的朋友有这种待遇的，做到你们来一次后下次一定还会想来的，呵呵！”见他这么说，她的内心还真有点发毛，感觉不是很好。

正在这时她的好朋友青也上QQ了，发来一张精美的小图片，她忙把他要她去养蛇基地的事告诉她，问她我该怎么办。没想到青居然说，有什么好怕的，我陪你一块去。她问她你就不怕被别人卖了吗？我对他一无所知呀，我们不过是在QQ上认识的。青天真地说，我们有手机可报警，怕什么？看来青在温室里呆久了，到如今还是比较单纯的，社会的险恶她无法想象。她不再问她什么了，就给那个他回了一句话：“去你那可以，不过你要先来福市看我才行，我的工资不高，没法请你吃大餐，就请你吃小吃，可以吗？”很快地他就回话了：“当然可以，你请客我买单。这个周末见，具体时间等我电话。”

星期五下午4点多钟，妈妈来说她阿姨今晚在她家吃饭，要她去买些菜回家，她提早下班到公司楼下的超市买菜。

超市里的声音很杂，她没有听见手机响声，原来他已到福市了。到家时她才看到有几个未接电话和他发来的短信：“你又不接我电话了，本想请你吃个饭，没办

法了，我还是和公司的人去温州办事吧，下回见。”她忙给他打电话向他解释，他说他在开车没空和她说话，她知道他不高兴了，但她还是很不解地问他为什么不提早给她来电话。他不那么友好地说：“本来想给你一个惊喜，想不到我是自作多情，不说了不说了。”就挂断电话。她很不高兴也有点失望，不过是没听见电话嘛，有这么严重吗？还这么匆忙就走，分明是有事在先的，她拿起手机发一条短信：“不见就不见啰，看来我们无缘。”

到了晚上10点30分，他打来一个电话说：“你什么意思？怎么可以这样，你为什么总也听不见手机铃声？我刚才在开车，车上有几个公司员工不方便和你说话。现在我在温州，明天早上就会回福市了，不过要到下午两点多才会到福市，车子还在温州办事，我坐班车先回福市看你吧。”

下午3点多钟，他来电说他快到了，现已到安县了，要她过一个小时后到火车站等他。

时间过得真慢，她努力不让自己老看手机，她选择了看电视剧让心情平静些。她暗自觉得好笑，自己又不是小姑娘了，还会对这样的事如此激动，真不可思议。

正当她沉浸在电视剧里的故事情节之中时，一阵手机铃声响起，她的心跳迅速加快，慌忙地关掉电视机，知道他已到达火车站附近的长途汽车站了。她拿起手提包快步地下了楼，今天她不打算开车去，她不想让他知道她有车子的事，以一个公司小职员的身份去见面更能看出他是否有真情。

这个时间段正是的士交接班时间，她等了很久，他的电话不时地打来催她，她焦急地对他说快了快了。好不容易叫到的士，心里很着急，也很复杂，希望的士开快点却又希望的士还是开慢点，真矛盾呀。

到了长途汽车站，她左看右看怎么也没看到他，她突然担心自己认不出他了，却反倒能被他一眼认出自己。

事实果然如她想象的一样，是他先看到她了，微笑着向她走来，她不敢直视他却又想看着他，心跳使她很不自然。走近后她的第一反映就是他比视频里还要英俊。她不好意思地直想笑，他问她笑什么，她答非所问地说：“我以为你会认不出我。”他好奇地看着她说：“为什么会议不出呢？”她笑了笑说：“也许我比视频里难看。”他很认真地看了看她，说：“不会呀，没什么不同。”

他们走了几步路，他说他很饿，一天没吃东西了，找个地方吃点东西再聊，可在火车站周边还真不知吃什么好，他们又走了些路，后来他建议吃“小羊”火锅，还说他特别喜欢吃火锅，去年的冬天几乎每天都吃火锅。

她一时之间想不起来“小羊”火锅城在哪里，只好坐的士去了福兴路上的“小青羊”火锅城。也许是太早了点，火锅城里的人很少，见他很饿了，他们很快地点了菜，他点了酒，她点了青瓜汁。

也许是她注视他太久，他有些不自然起来，他说：“你怎么这样看我？我有点不习惯。”见他点燃一支烟后，她的目光迅速地离开他，笑着说：“没什么，你的手还痛吗？怎么又是吸烟又喝酒的，这样对身体不好的。”他说：“有女朋友后我一定会努力改掉这个毛病的。”她说：“我不信，你真有办法改掉这个习惯？”他说：“当然啦，要是有女朋友后我就会很快地结婚，因为我想做爸爸了，不改了这毛病对想要孩子是不利的。”说着，服务员就端上了火锅和点的菜，整个吃饭的过程都是他为她服务为她烫菜，她劝他不要管她，她会自己吃的，他饿了应该先照顾到他的肚子才对，他说：“没关系的，让我这个左手有些残疾的人为你服务吧，我很乐意做的。”他这样说，她也不知该说什么了，这样被他伺候着还真有点感动，每个女孩都希望被男人呵护的。想到这，她的心里暖暖的，隔着玻璃窗她望着远处的行人，不禁感叹这份迟来的爱是在冬天来临，她想今年的冬天也许将不再那么寒冷了。

晚饭后，他们在路边漫步，他的个子比她高了很多，她总是要选择比较高的路面走，他笑着拍着她的肩膀说：“没事的，干嘛这样，女生这样的个很好啦。”她说：“不会啦，我总觉得和你走起来有点不太自然，我感到自己很矮，你真的不觉得？”他突然不说话了，她很好奇地看着他，他拉了拉她的手说：“其实你真的很不错的，要自信。”她本能地挣脱开他的手，假装地整了整衣服说：“不说这个了，我已不再是小女生了。”

一部电动车飞快地向她这边冲过来，他迅速地把她拉进了他的怀里，一股成熟男人的气息夹杂着清香扑鼻而来。紧贴在那温暖宽大的胸脯，仿佛置身在那爱的小屋，她陶醉了，有如梦幻般她迷糊了……不知过了多久，他拍了拍她的后背说：“没事了，没事了，车走了。”她不好意思地推开了他，用手抚了抚头发，羞涩地说：“我们现在去哪？要不要坐车？”他笑了笑，点了一支烟说：“我没带证件，能不能帮我先登记一个房间？然后再去找一家咖啡厅喝点咖啡？”她愣了一下说：“那好吧。”

他招了一部的士把她带到了火车站边的银晖酒店，他塞了1000元钱在她手里要她帮他登记房间，手续办好后，他说想到房间换件衣服，问她要不要到房间喝点茶。她想都没想就说：“我不想到房里喝茶，如果你累了你就去休息吧，那我就先

回家了。”他忙拉住她说：“你的脾气可真坏，我又没怎么嘛，不去那我们就去喝咖啡，怎能叫你自己回去呢？”于是他们离开了酒店。说真的，其实她很明白他在想什么，只是真的不愿意在对他一无所知的情况下和他太亲近。

他们到了附近的一家咖啡屋，各自的心情似乎都不是很好，找了一个角落的位置，她点了果汁，他点咖啡，有一会儿他们都不说话了，静静地听着音乐。

当她正想开口对他说话时，他的手机响起来，他看了看手机就把它放进他的包里任由它不停地响着。手机的铃声持续了很久很久，这使他们更加沉默了，他们谁也没有开口，他只顾着不停地吸烟，偶尔喝几口咖啡。

她终于受不了那铃声了，皱着眉头对他说：“为什么不接电话？是你女朋友的吗？你大可不必在意我，这样总是不接，那女孩一定会很伤心的。”他摇了摇头说：“不要多想啦，不是女孩的，是过去牢里的一个兄弟，上次他借的几万元还没还，现在又总缠着我要借钱，所以我不接他电话，这人真烦。”她看着他，怎么总觉得他在撒谎，凭女孩的直觉那一定是个女性，也一定是他就曾经很亲密的女朋友，她冷冷地笑着说：“不会吧，应该是女性。”见她这样说他很不高兴，举起了手对服务员说要啤酒，她很难理解他怎么总想喝酒，这可是她不喜欢的。

当一首《做你的爱人》的歌缓缓地响起时，她感到莫名的伤感，音乐里正唱着：

我时常一个人独自彷徨，
也时常一个人独自流浪。
我希望你能回心转意，
再像从前那样的爱我。
我知道你不会把我遗忘，
也不会抛弃我独自飞翔。
我时常留恋在你家门前，
盼望你能够看我一眼，
我一生中最爱的人啊，
我醒来梦中还是你的样子。
可不可以再爱我一次，
让我学会做你的爱人。
我生命中最爱的人啊，
请不要拒绝心中火热感受。

可不可以再爱我一次，
做一个幸福的女人……

她的忧伤也许被他看出了，他说：“怎么？和我在一起不开心吗？”她说：“不是的，是音乐让我有几分伤感。”他说：“是啊；我也喜欢这首歌。”

又是一阵沉默后，他突然抓住她的手说：“你喜欢我吗？可以做我的爱人吗？”这样的音乐，这样的环境，他深情地直视着她的眼睛，也不知怎么的，她的心跳加快了。

他很快地站起身子，坐到她的身边，她感到被他搂着，那股清香，那种成熟男人的气息把她整个笼罩着，迷糊中他在她的耳边说：“愿意做我的爱人吗？”她莫名其妙地点了点头，又迅速地摇了摇头。他笑了，把手中的烟头掐灭在烟灰缸里，侧过身来亲了亲她。她傻了，她想拒绝他却又不太想让他放开她，她怎么了？她很矛盾，她的脸颊在发热，她感到她的耳根有他呼出的热气，她听到他急促的呼吸声，她看到他慢慢将双唇向她靠拢。她紧张，她不知所措，她渴望然而她又害怕……就在这时，服务员过来加水了，她迅速地离开了座位，上了洗手间。

卫生间里的冷空气使她清醒了许多，回到座位后她对他说：“时间不早了，我要回家了。”他说：“不再坐一会儿吗？”她说：“不了，该回家了，没回家我妈会不放心的，我们明天见吧。”结账后他送她回家，在小区门口就停车了，她步行回了家。

刚到家里他就打来电话说：“早点休息，明天10点半给我来个电话，我们再见个面吃个午饭，午饭后我就要回漳市了。”

昨夜难以入睡，清晨就不想起床了，看来今天她又不想去公司了，直到上午9点多钟她才起床，梳洗打扮好后，本想打的去火车站，他突然来说，要她早点过去，他中午来不及和她吃饭了，要赶回漳市后再去苏州，那边有急事要办，太迟的话他会离开的。于是她想了想还是开车去吧，就把车停在银晖酒店后给他打电话，和他就在酒店一楼大堂聊了一会儿，他说他就要走了，不然会来不及赶到苏州的。来的时候她都想好了要和他交朋友的，但对他的一切都一无所知，她向他要张名片，可是他却说他没带名片出来。她就觉得好奇怪，之前他出门到温州办公事，怎么会没带名片呢？想想还是得叫他留下详细地址和电话才对，于是她就在大厅服务台上要了纸和笔，要他写他公司和漳市基地的地址和电话，以便她今后在他手机没电时和他联系。可没想到的是，他不愿意写地址和电话，只是不耐烦地反问她：

“你是不是想了解我，想调查我的一切？那么这样写是没有用的，你可以到实地去看看，去了解才对呀。”她想他说得好像也有点道理，就不多说什么了，不过心里还是觉得有点怪怪的，他们就在酒店大堂匆匆道别，他先走了。她看着他远去的背影，有种说不出的感觉，见他走了她便开车回到公司。

晚上快10点时他打来电话说，他在苏州的一家歌厅请客人唱歌，事情都办好了，合同签得很顺利，晚上就可回福市了，坐飞机很快就到，要她出去陪他玩，她很快就拒绝了，说：“不行，我爸妈会不高兴的，这么晚了还出去不好的，你回福市也可早点休息，你不是说近来太累没休息好吗？我明天去找你吧。”他不高兴地说：“你不出来，那我赶回福市干吗，那就明天回去吧。”说完他就匆匆地挂断了电话，她也很快地关机睡觉了。

早上8点，她刚开机他的电话就打进来了，很不高兴地指责她昨晚为什么要关机，他昨晚半夜就到福市了，现正在福市的一家酒店里休息，叫她早上10点半时给他打个电话，他怕睡过头了，中午请她吃饭。

想到中午要见面，吃过早饭她精心地打扮后到公司，可是到了10点半时她给他打电话他却总是不接，后来她发了条短信，他回复说，他在外办事，和一个朋友。后来她又打了不少电话，他在电话里头的说法不一致，她就觉得这里面一定有问题，她想一定是个女孩子，就是那个打了他一晚电话他都不接的人，可是她无法明白的是，他为什么要对此说谎呢？

后来他来电说，他昨晚到福市时她关机了，他很伤心就去酒吧喝酒，喝酒后回酒店时包被两个开摩托车的人抢了，包里虽然只有几包进口烟，并无什么贵重的东西，但是他还是想到派出所报案。可是一个上午的时间过去了，直到中午时他说他还没做完笔录。她就发了一条短信说：“我对福市每个派出所都很熟悉，要我帮忙吗？”他没有回话，她打了电话他也不接，任由她打了好几个电话他总是不接，直到后来电话接通后他非常不高兴地说：“你怎么总是疑心病那么重，我会受不了的。”

她也很不高兴地说：“我对你一无所知，对你怪异的行为更是无法理解，为什么你约了人却又总叫人等待，为什么你总怕人过问你的行踪，为什么你从来不考虑别人的感受，你这一切的一切是不是太过自私了，我真的怀疑你是否是真心，或者是否别有用心。”他沉默了一会儿说：“想了解一个人不是一下子就能了解的，我说得再多再好也未必可信，如果你愿意，我们去旅游度假，让你多了解我这个人好吗？”她觉得他说得非常可笑，她怎么可能和他去旅游？在不了解他的情况下，这对他而言是绝对不可能的。她回了他一句：“这是不可能的，我不去。”他很恼火

地说：“你不是想了解我吗？为什么又不可能去呢？你的疑心病那么重，谁能接受你？！”

芹的内心不知怎的有种隐隐作痛的感觉，她突然感到很失落很不安。

芹感到委屈，她把这件事告诉了我，问我她该怎么办。我是她公司的老板，她把我当做大姐一般。我听完以后，默然无语。芹，你和他的故事该结束了。

芹，还是听听我的故事吧。

第一章

冬天的早上格外的寒冷，早已睡醒的我总也不愿离开温暖的被窝，屋外的爸爸妈妈窸窸窣窣地走来走去，忙着给阳台上的小兔子清理笼里的垃圾。他们总是这样忙碌着，我不用看也知道他们在做什么。

伸了伸懒腰，顺手在床边拿了靠枕，斜靠在床上，望着窗外明媚的阳光突然思绪万千。

记忆中幼年时的我特别喜欢小兔子，妈妈就从别人家里买了两只小兔来养。妈妈每天要“三班倒”，养兔子的事情自然就得由我们孩子们来关照了。我们兄弟姐妹四人，姐姐是老大，中间两个是哥哥，我最小。这养兔子任务可是妈妈下的命令，叫我们不得有误。

记得当时的小兔子养在爸爸单位的公共厕所里，公共厕所又黑又长的过道成了我们家的厨房，小兔子也养在过道靠近厕所那边的位置，那里还堆了不少我们烧饭用的木头，当时的公用厕所不是现在式的抽水马桶，而是用木板间隔的圆桶的粪池，每次在土垒的灶台上炒菜时，有菜香味也有些别的怪味，我们总是见爸妈炒好了菜就迅速端走，端到一个离厨房和厕所远一点的露天圆桌上吃饭。

当时的家境非常的贫穷。爸爸是县城粮店的小职员，妈妈是化工厂的工人，爸妈的工资很低，两个人合起来每月收入才45.5元。加上孩子们要念书，生活很艰难。我们买不起菜又没有自己的菜地，后来爸爸是借别人的菜地种了一点青菜，那圆桶里的粪便就成了我们菜地里的上等肥料。每餐的菜肴只有一盘青菜，一碗汤，有时在汤里加点肉丝和鸡蛋，那就是我这个小馋猫见了就流口水的饭菜了。每当这时，爸爸总会在菜端上时，就强调大家多吃饭少吃菜，要留点菜给妈妈吃，妈妈身体不好，没菜会没胃口的，不过有时爸爸也会到河里摸点田螺来改善伙食。

那种日子虽然很苦，但是对于我这个才4岁多的小女孩来讲，每天有小兔子做伴就非常的开心，厕所那虽然有臭臭的怪味，可我总喜欢到那喂小兔子，和它们说一会儿话。

爸妈没空照顾我们吃饭时，我们几个孩子就在姐姐带领下，由高到矮按顺序，排成了整齐的队伍，唱着儿歌到县政府食堂吃饭。我们可爱乖巧的样子得到了不少

人的关爱。那些大人们总会拿些我们喜欢吃的萝卜条和馒头给我们，还一直不停地夸奖我们很乖，我也总会做出不少可爱的笑脸逗他们，以此博得他们的欢心。

童年的我个儿不高，圆圆的脸上两个小灯笼似的大眼，鼻子扁扁的好似没有鼻梁，薄薄的嘴唇总是微微地翘起，瘦小的身材却有着极为不协调的圆圆的大肚。医生说那里面长了许多小虫子，要帮我把它们打掉，以至于后来我一看见穿白大褂的医生就害怕地捂着肚子跑了。后来妈妈买了打虫药要我吃下，像小塔似的药可好吃了，不知不觉中把肚子里的虫子都杀掉了，肚子才小了很多。

身材不至于那么怪异的我，很快地参加了幼儿园里的舞蹈队，我迷恋上了跳舞，从幼儿园起一直跳到初中毕业。

中考时我报考了明市歌舞班，面试、复试时似乎都通过了，然而却落榜了，有人说也许是没有走后门的缘故。当时我的家境依然贫穷，真要走后门也拿不出钱，因为妈妈长年身体不好，胃下垂、心脏病折磨着她。

为了改善家境，离开学校的我，很快地在爸爸安排下到县里的一家种鸡厂工作，那时天真的我带着希望而去却又是失望地跑回了家中，无论爸爸怎么说，我就是不再去了，那是一种长期生活在鸡厂里伺候鸡的工作，那太可怕了。我虽有很多的梦但绝对没有养鸡的梦想。

爸爸见我这样就重新为我找了份工作，那是在爸爸朋友开的小饭店里做服务员，我每天都要洗碗、洗菜还要端菜，一站就是十几个小时，实在太累了，没做几天我又离开了。

后来爸爸叫我到乡粮店工作，当时我已是17岁的少女了，长得还不错，粮店里的职员中有一个是爸爸单位粮食局同事的儿子，他叫董建，高中刚毕业，个头不小，国字脸，平头，白皙的皮肤，不胖不瘦，第一眼感觉是个不错的男生。

整个粮店里只有我一个年轻的女孩，自然就特别的显眼，我穿梭在他们身边整天都是乐呵呵的，大家都很喜欢我，于是这份工作对于我来说是不会轻易放弃的。

我在粮店是个仓管员，工作一点也不辛苦，每天有很多时间说笑，最喜欢去的地方就是粮店的食堂，因为我的肚子总是容易饿，饭量很大，职工们说我太能吃了，将来没人能养得起我，我总是笑呵呵的不理他们，只顾自己想干吗就干吗。

日子过得很快，一晃一个月过去了，我和宿舍对门的那个他，也就是董建已经相处得很好了。

他每天一早总要叫醒我，然后到我的屋里梳梳头照照镜子，还自个儿在脸上涂着香喷喷的东西，这一点是我最不喜欢的，让人感觉像个女孩子，说真的有时我还

真的忘记他是个男孩，我和他排排坐着一点也不觉得羞涩，说到开心处时我还会开心地靠在他肩上笑个不停，也不知道他是怎么想的，我们那时就一直以好朋友相处。他很爱干净，不像我衣服总不及时洗掉，他看不过时就会主动帮我洗，还帮我打扫我屋里的卫生，有些年长的同事看到了总会开玩笑地说：“你们这一对真是很相爱哟。”我总是会顶他们一句：“别胡说，我们是好朋友，不信你问他吧。”董建总是笑笑，什么也不说。

有一次董建生日，同事们为他庆祝，不胜酒量的我在他们吆喝声中喝得迷糊了，后来是董建和一个年长的同事送我回宿舍。那晚我吐了，一直都是他们俩照顾我，直到我安静地睡着后他们才离开，这是当时我有生以来第一次这般狼狈。

第二天醒来，头还有些晕眩，我靠在床上认真地回想昨晚的情形，可是就是有些想不起来了。

就在这时，董建敲门，问我要不要喝水，我确实很渴就顺手打开了门，不好意思地迅速钻进了被窝，从被窝里伸出了一只手，对着他的方向直挥着手说：“把水放下，快走呀，我不要见你。”董建却坐下，掀起盖在我头上的被子摸了摸我的头，说：“还好，现在你的头不烫了，昨晚真为你担心，怕酒精把你的脑袋烧坏了。”

打那以后不管有什么聚餐，我不再敢那样喝酒了，有些人就会开我玩笑说：“不喝酒怎么行呢？不喝酒董建没有机会表现了。”我总会回应他们“要喝你们就自己喝呀，让董建照顾你们也不错的呀”。

在粮店工作的最后一个月的日子里，有一天，董建突然拉着我的手说：“走，今天镇上赶集，我们一起去看看，一定有好多好吃的。”我说：“拉我去，你要买东西给我吃吗？”董建笑了笑说：“想吃什么只要我买得起一定给你买。”说真的，我很高兴他这么说，我们手牵手地走到热闹的人群中，我开心得像只小鹿似的蹦蹦跳跳，左看看右看看，我点了不少好吃的东西，董建每一样只买一点点，他说这样品种就很多，可以回去慢慢吃了。

逛完了街我们快要回去时，我看见了我一直喜欢的小兔子，我就对董建说：“把它买回去好吗？我喜欢！”董建笑我傻瓜，说：“买那干吗？”我摇了摇他的手说：“我要嘛，我从小就喜欢小兔子，买两只我们回去养好吗？”他问我：“回去放哪养呢？”我想了想说：“嗯，放在我们粮店的猪圈里养吧，反正猪圈空着，我们一起去拔草喂养它，我们双方认定一只后看看最后谁的那只长得最快，好吗？”董建犹豫一下说：“那好吧，我们买两只不同颜色的吧，那样好认呀。”我高兴地

拍手叫好。

有了兔子后，我们一下班就去菜地拔草了，一起喂养兔子，日子过得好开心也很快。要过年了，员工都要放假回家过年了，我们面对兔子的问题想了很多，最后他决定把这两只兔子由我带回家吃了，因为买来时兔子就已经很大了，养了一个月就正好可以吃了，我叫他过年时别忘记到我家来坐坐吃兔肉呀，他笑了。

那次分手后，想不到我们不可能在一起共事了，我被爸的一个朋友安排进县戏剧团，那是我一直都梦想的演员生活，现在想来那不过是我当时的想象而已，以为那样走南闯北很有意思，能见到不同的城市，能吃到不同的风味小吃，能穿上漂亮的衣服上台表演，我感到无比的兴奋，还没去的那段日子里，爸爸描绘那种生活已让我无法平静，我对未来充满了幻想。

年后，爸爸的一个朋友就带我去了县里的戏剧团，我就跟团出发到了一个小镇，那里没有我想象中的华丽舞台，有的只是我要开始的流浪生活。我愣愣地站在那发呆，似乎感觉到了什么又似乎有点失望。

突然，有人拍了一下我的肩膀说：“喂，你叫什么名字？怎么我从没见过你？你是刚来的吧？”我看了看他点了点头，原来是一个比我还小的男孩，正当我想回他话时，不远处有人在叫：“快点快点，行李车来了，女的跟春芳走她会给你们安排住的地方，男的跟我走，是夫妻的就到书记那抓阄儿。”小男孩迅速地跑开了，边跑边说：“快点呀，你还不快去拿行李跟她们走，等会儿就没有好位置了。”我赶紧跟着他跑起来，没想到来这还跟当兵打仗一样，我不禁有点担心今后自己能否跟得上她们，要是没有这个小男孩跟我说话，真不知我会在哪里玩得不知道该干什么了，那个团长是我爸爸朋友的朋友，却怎么也不太理睬我，我的心凉凉的，觉得好孤单。

住的地方原来只是在镇上的一个农民家里，他的家盖了五层，我们女的就安排在他家的顶楼上，听说这个农民的几个孩子都出国了，挣了不少钱寄回家中给他盖房子，今天也是他联合几个镇上的大户，请我们这个戏剧团到他们镇上的“狐狸庙”里演出，演出的主要目的是给庙里的神灵看的，我很惊讶居然还有这样的事。

搬行李的时候最让我尴尬了。一直以来，我家境虽穷，可是我是家中的老小，从来重活我都没做过，力气也不大，我刚买的竹片弹簧床很重，又是住在五层，搬着搬着我搬不动了，就站在三层休息，见别的女同事都有男孩帮她们搬我好羡慕，真希望他们也能帮帮我，有一个男孩好像看出我的想法就笑着说：“你要是愿意做我的女朋友，我就会帮你搬的。”我一听就有些不高兴，搬着床上楼了。也许是走